

如何改善蘆筍生產？

王進生

本省蘆筍單位面積產量，確有逐漸減少的趨勢，且原料品質也有劣變的現象。究其原因，除受去年不順氣候的影響外，大部分的老蘆筍園無及時更新，亦爲另一主因。

筆者曾發表蘆筍經濟採收年限測定試驗報告指出，以目前的行距一．五公尺，並繼續培土採收八個月爲前提，認爲栽植年數滿六年爲經濟採收的年限（實際採收五年）。以後，因爲缺株率增加，蘆筍根盤高升，不易培土，且無足夠的土壤培至採收時二〇公分的嫩莖高度，致使畦際兩旁之嫩莖長度難達到十七公分的原料規格，故必須實施有計畫的更新，才能解決目前的困難。

更新蘆筍園

具有廣大土地的美國，均以移地新種，藉以解決蘆筍衰產的問題。但在本省因耕地有限，對抗作物亦多，在實行上確有困難。

大家都知道，蘆筍爲忌連作的作物，如在同一土地連作，則其生育極差，主要原因爲立枯病菌所致。最大的蘆筍栽培區屏東縣新園鄉，已就地解決連作的困難。

新園鄉的蘆筍栽培面積達一、八〇〇公頃，若以本省總栽培面積一四、〇〇〇公頃計算，占有一三％之多。據最近調查資料顯示，目前新園鄉栽培面積已達二、〇〇〇公頃，占本省栽培面積的七分之一。

新園鄉業經實施有計畫的老筍園更新，採用輪流更新之方式，在廢園上種植二期的甘蔗（需二年的時間）後，再度種植蘆筍，來解決蘆筍連作的困難（等於休閒二年），以目前更新筍園植株的生育情形來看，並無任何不良現象，不啻爲本省蘆筍事業建立了信心。

適於栽培蘆筍的地方，也適於栽培甘蔗，故全省各地的蘆筍主要產地，倒如東石、萬丹、埤頭、芳苑、東勢、二林、土庫、和美、溪湖及東勢等鄉鎮，都可仿效新園的方式作有計畫的更新方案，在同一土地上更新，藉以提高單位面積的產量及品質。

延長經濟採收年限

筆者於民國五〇年開始推廣蘆筍時，以行距一．五公尺爲準，但經過多年的觀察，發現影響經濟採收年限的原因計有左列之事項。

(1)本省蘆筍栽培，行留莖採收方式，故經過數年後，地下莖易於分散至畦旁，致使畦溝間漸狹小，於培土時，無足夠的土壤作爲培土用。

爲解決此問題，筆者認爲今後白蘆筍栽培宜採取行距一．八公尺，以利栽植。且數年後，仍有足夠的土壤作爲培土之用。

另爲確保初期的產量，將現有株距四五公分縮減至三五～四〇公分，使不減少單位面積的栽植株數爲原則。

採用寬行密植栽培方式，不僅便於機耕培土施肥等作業，可省工，且便於通風及採收工作，實有一舉兩得的功效。

(2)勵行清畦工作，栽培蘆筍是應用竹筍的栽培原理，竹筍栽培，每年也須清畦（清頭）一次，否則鞭根盤亦會升高，蘆筍也不例外。

蘆筍停止採收後，如未將春季所培的土壤除開，則地下莖盤升高的速度快，當會影響經濟採收年限。因培土是一種嫩莖的軟化手段，對於蘆筍植株的鱗芽形成及伸長而言，是一種負荷，如長期培土三〇～三五公分，未及時清畦，則因爲生理自然所需，爲減輕培土之負荷，地下莖自然地加速向上升高，故清畦實爲減輕地下莖盤之負荷，及防上其位置升高之用，同時亦可促進土壤之風化，有利翌年嫩莖之伸長。

歐美、日本均於蘆筍停止採收後，立即施肥清畦，以防地下莖盤無謂之升高，使延長經濟採收年限。

(3)蘆筍的儲藏根頗長，在沖積沙質壤土，地下水位適宜的情況下，可達三公尺以上的深度，吸收根則大部分分布在地下莖之下三五～五〇公分的範圍內，其根域層較一般作物爲深。

故施肥時，宜採用深施或施在畦溝內，不宜施在地下莖上位。尤以施用堆肥（春肥），宜採用較深的施肥分法，一則符合蘆筍根部的吸收機能，二則在採收期間，亦可減少地下莖盤之升高速度，此係利用根羣向施肥位置伸展之特性。（未完待續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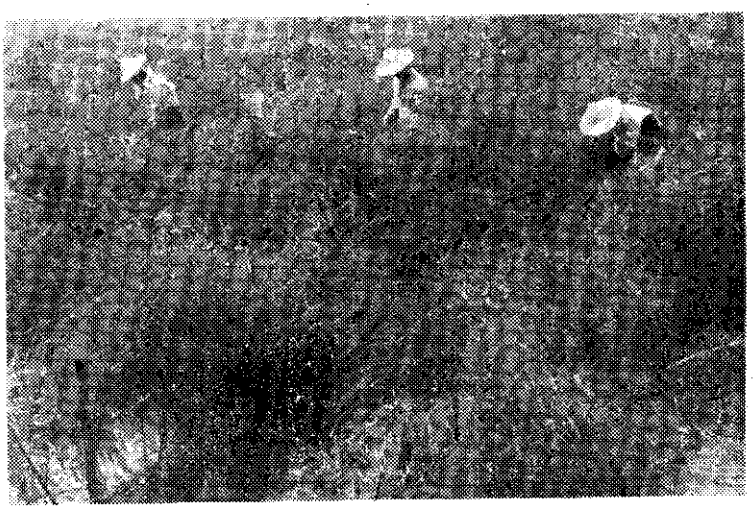

蘆筍田間管理